

证券代码：874157

证券简称：悦龙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悦龙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 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悦龙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我们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中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我们对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我们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则的要求，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二、《关于公司2025年1-6月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的议案》

经审阅公司2025年1-6月财务报表及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阅报告》，我们认为，公司2025年1-6月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山东悦龙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5日